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夏視聽

CATHAY MEDIA AND EDUCATION GROUP INC.

華夏視聽教育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81)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告

華夏視聽教育集團（「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的全年業績。全年業績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財務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變動(%)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656,815	578,051	13.6%
— 高等教育（傳媒及藝術）及職業教育	561,747	472,764	18.8%
— 影視製作及投資	95,068	105,287	-9.7%
毛利	317,201	276,172	14.9%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利潤	78,213	125,496	-37.7%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利潤（虧損）	43,710	(53,674)	不適用
年內利潤	121,923	71,822	69.8%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純利 ⁽¹⁾	118,815	186,703	-36.4%

(1) 經調整純利（未經審核）指就過往年度不存在的年內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利潤（虧損）、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以及撇減若干存貨調整後的年內利潤。有關詳情，請參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載列的對賬。

業務回顧及展望

概覽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已出售其於水木源（定義見下文）（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美術藝考培訓服務）的全部股權，及其傳媒及藝術培訓業務相應被重新分類為終止經營業務。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業務包括高等教育（傳媒及藝術）以及影視製作及投資。

水木源

於2020年12月19日，本集團與水木源當時的創始人已訂立購買協議，內容有關收購北京水木京華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莫內（杭州）文化藝術有限公司、濟南水木園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水木源藝術教育有限公司、深圳水木源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及水木源（大連市）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統稱「水木源」）。

自2021年第四季度起，若干中國政府部門已頒佈若干監管規定（主要旨在加強對校外培訓（包括非學科類培訓）的監管）。該等監管規定包括（其中包括）學費定價限制、學費預付限制、輔導時間限制、招生廣告限制、從業人員資格限制及經營場所限制。經考慮該等監管規定對水木源美術藝考培訓服務（分類為非學科類培訓）的潛在影響，於2021年12月，本集團決定出售水木源的全部權益。因此，水木源的業務已重新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且其於2021年12月31日的資產及負債已於本公司於2021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分別呈列為持作出售的資產及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直接關聯的負債。

於2022年3月，中國教育部、國家發展改革委及市場監管總局聯合發佈《關於規範非學科類校外培訓的公告》，以規範非學科類校外培訓機構，由於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中國若干省市政府部門亦已宣佈臨時關停線下校外培訓機構。

本公司認為，水木源的經營、業績及表現將受到上述最近監管規定及COVID-19狀況不確定因素的不利影響。經公平磋商後，本集團及水木源創始人已同意解除收購水木源，因此，於2022年3月28日，本集團、水木源創始人、其聯營公司及水木源訂立解除協議（「解除協議」），於上述出售事項前，本集團已向水木源創始人支付收購代價合共人民幣165百萬元。

根據解除協議，(i)本集團有條件同意出售，而水木源創始人及其聯營公司有條件同意收購水木源的全部股權，代價等於部分已付收購代價人民幣165百萬元，及(ii)訂約方已同意本集團向水木源授出人民幣12.7百萬元未償還貸款的償還安排。

由於水木源創始人(即水木源董事)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級別的關連人士，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A章，解除協議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28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5月25日的通函。

向水木源創始人及其聯營公司轉讓水木源的股權已於2022年4月12日完成並在中國相關部門正式登記。自上述轉讓登記之日起，本集團不再控制水木源的董事會，水木源也不再是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因此，水木源的財務報表不再與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合並入賬。在水木源出售完成後，與收購水木源有關的或然代價人民幣56百萬元(在本公司於2021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終止確認，及有關款項於報告期內計入出售水木源的收益。

截至本公告日期，水木源創始人及其聯營公司亦已按照解除協議的要求完成將水木源股份質押在中國相關部門登記，及本集團已合共收到人民幣112.7百萬元，即解除協議項下出售代價的第一筆、第二筆、第三筆及第四筆付款及水木源的所有尚未結清貸款人民幣12.7百萬元。根據解除協議的條款，水木源創始人及其聯營公司應分別在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或之前支付第五筆及最後一筆出售代價(即人民幣30百萬元及人民幣35百萬元)。為免生疑，本集團無需支付解除協議項下收購代價餘款(即人民幣135百萬元)。

奧林匹克學院

於2021年6月21日，本集團與若干獨立第三方(包括轉讓方(「轉讓方」)及轉讓方的實益擁有人)訂立買賣協議(「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收購(其中包括)奧林匹克學院的全部控股權益，總代價為人民幣450百萬元(倘自協議日期起計36個月內未能達成若干先決條件(包括完成轉讓奧林匹克學院額外營運用地)，則可調整為人民幣250百萬元)。

奧林匹克學院為南京體育學院二級學院，位於南京市江寧區，經國際奧委會同意、由中國奧委會授權，是我國目前唯一以「奧林匹克」冠名的高等教育學院。於協議日期，奧林匹克學院擁有高等教育學生約3,000人。本公司預期，倘於收購奧林匹克學院完成後奧林匹克學院與南京傳媒學院(「**我校**」或「**旗下大學**」，前稱為中國傳媒大學南廣學院)合併，則奧林匹克學院將成為**我校**及南京傳媒學院濱江校區的二級學院，繼而增加了奧林匹克學院可容納的在校學生人數(假設所有條件均已達成，包括完成轉讓額外地塊)。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22日及2021年8月19日的公告。

為順利推進與協議有關的重組，本集團亦訂立兩份過渡性貸款協議（「**貸款協議**」），以向轉讓方提供本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50百萬元及人民幣170百萬元的貸款（「**過渡性貸款**」）。本集團有權自貸款協議之轉讓方或其聯營公司應付本集團的任何款項中扣除根據協議應付轉讓方的代價。

由於收購奧林匹克學院所需的若干先決條件尚未完成，轉讓方的實益擁有人、轉讓方及奧林匹克學院（統稱「**有關協議方**」）與本集團訂立管理服務協議，據此，（其中包括）自2021年起以旗下大學名義招收的奧林匹克學院學生由本集團管理，有關協議方同意委聘本集團向以奧林匹克學院名義招收及位於南京傳媒學院濱江校區的學生提供教學、管理及配套服務，本集團有權按議定比例的年度學費、住宿費及其他費用，向奧林匹克學院收取管理費。

過渡性貸款總額人民幣420百萬元已計入本公司於2022年12月31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其他應收款項，及就過渡性貸款確認的累計減值虧損為人民幣65.8百萬元（於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61.2百萬元）。過渡性貸款的減值虧損已根據奧林匹克學院的公平值及獨立專業估值師為過渡性貸款提供的擔保計提撥備。

業務回顧

高等教育(傳媒及藝術)及職業教育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高等教育(傳媒及藝術)及職業教育業務錄得總收益人民幣561.7百萬元，同比增長18.8%，與在校生增加一致。我們的高等教育(傳媒及藝術)及職業教育業務的分部利潤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2.7百萬元增加到報告期內的人民幣280.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過渡性貸款確認的減值虧損減少。於報告期內，COVID-19疫情對我們高等教育(傳媒及藝術)及職業教育業務的財務業績及運營並無重大影響。

旗下大學已於2020年3月由獨立學院轉設為新校名為南京傳媒學院(Communication University of China, Nanjing)的民辦高等教育機構。根據中國大學校友會，我校於2022年在中國傳媒藝術獨立學院中排名第一。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學生人數約達27,638人，其中，全日制本科生22,345人，職業教育學生4,890人，國際預科學生403人。上述全日制本科生人數包括旗下大學在管的奧林匹克學院就讀全日制本科生1,290人。不包括奧林匹克學院全日制本科生人數，我校學生總人數同比增長約16.8%。

目前，我校提供50多個本科專業，涵蓋多個傳媒及藝術領域範疇。其中4個專業獲評為國家一級專業，12個專業獲評為江蘇省級一級專業。我們優質的課程，匠心的理念和出色的教學成果，是我校獨具競爭力和吸引力的所在。

我們的國際預科課程擁有超過70所全球領先傳媒及藝術類高校的合作夥伴，就讀於該課程的學生可在接受相關課程後前往海外合作大學繼續完成本科課程的學習。

我們的職業教育課程主要面向想進一步發展工作技能，培養個人興趣，或獲得學位的學生，我們為他們提供自考助學課程。

傳媒、藝術及職業培訓

誠如上文「水木源」一節所述，經考慮監管規定日趨嚴格及COVID-19狀況不確定因素對水木源經營、業績及表現的潛在影響，本集團與水木源創始人及其聯營公司於2022年3月28日訂立解除協議，並於2022年4月12日將水木源全部股權轉讓至水木源創始人及其聯營公司。

基於相同考慮，於2022年3月，本集團終止運營其在北京的傳媒及藝術培訓中心華夏視聽藝術成長中心，該中心主要為3至12歲的兒童提供戲劇、音樂、舞蹈和美術課程。由於華夏視聽藝術成長中心於2021年9月啟用，且經營規模較小，華夏視聽藝術成長中心終止運營並無對本集團的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因而，本集團的傳媒及藝術培訓業務已重新分類為終止經營業務。

影視製作及投資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影視製作及投資業務主要自發行電視劇《新居之約》(前稱為《理想的房子》，本集團投資55%)產生收益。報告期內該業務分部的收益下降9.7%至人民幣95.1百萬元。我們影視製作及投資業務的分部虧損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77.0百萬元增加至報告期內的人民幣172.8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影視製作及投資業務所面臨預料之外的挑戰，以致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有所增加及撇減存貨。

影視製作過程通常較長，在此過程中我們可能會遇到若干無法預料的情況，如製作過程及獲得發行許可證出現延遲，繼而可能對確認收益的時間產生影響。中國影視發行渠道(如電視台及線上視頻渠道)通常於播出有關影視劇後結清影視劇款項，且彼等的播出時間不受我們所控。因此，我們的影視製作及投資業務的收益及應收款項週期普遍較長，且在中國若干地區於2022年採取嚴格的COVID-19防控措施的情況下進一步延長。於報告期間，我們分別就影視製作及投資業務的若干長期未收回貿易應收款項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140.5百萬元，並就陳舊及滯銷存貨計提撥備人民幣36.1百萬元，乃由於該等資產的可收回性不確定。

監管最新情況

根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2016年11月批准且於2017年9月1日生效的《關於修改〈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的決定》(「**2016年決定**」)，民辦學校的學校舉辦者可選擇該學校作為營利性民辦學校或非營利性民辦學校，惟提供九年義務教育的學校必須為非營利性。江蘇省政府於2018年2月22日頒佈《江蘇省政府關於鼓勵社會力量興辦教育促進民辦教育健康發展的實施意見》，及於2018年5月8日，五個地方政府部門(包括江蘇省教育廳)頒佈《江蘇省民辦學校分類登記實施細則》(「**江蘇省實施細則**」)。江蘇省實施細則允許於2016年11月7日之前成立的民辦學校於2020年(或可能延長至2022年)之前選擇並完成登記為營利性或非營利性學校。在根據現有監管環境，基於2016年決定的解釋及相關實施細則，本學院的現有所有權結構及通知，於2021年6月，我校已向江蘇省教育廳提交決定登記成為營利性民辦學校。於本公告日期，我校未有收到通知不允許登記成為營利性民辦學校。

於2021年5月14日，國務院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2021年實施條例**」)，自2021年9月1日起生效。2021年實施條例對2004年實施條例的部分條款進行了重大修改，對民辦學校的經營管理作出了規定。

2021年實施條例規定：(1)民辦學校可享受國家規定的稅收優惠政策，其中非營利性民辦學校可享受與公辦學校同等的優惠稅收政策；(2)對於提供學歷資格教育的學校，地方政府可以以招標、拍賣或上市、轉讓合約、長期租賃或結合銷售及租賃等方式提供土地，及可以分期方式結算；(3)不提供義務教育的民辦學校須與彼等的利益關聯方(包括舉辦者、實際控制人、校長、理事、董事、監事、民辦學校財務事宜負責人、與上述組織或個人之間存在互相控制或影響關係、可能導致民辦學校任何利益轉讓的任何組織或個人(「**利益關聯方**」))以公開、公正及公平的方式進行交易、合理定價並就有關交易建立規範決策，不得損害國家、學校、教師及學生的利益。民辦學校應當建立利益關聯方交易的資訊披露制度；(4)民辦學校正式設立時，其註冊資本須悉數支付，並應當與學校類型、層次及規模相適應；及(5)於各財政年度末，營利性民辦學校須從其經審計年度淨收益中提取不少於10%的比例，而非營利性民辦學校則從其經審計年度淨資產增加額中提取不少於10%的比例作為發展基金，用於學校的發展。

此外，於2019年3月15日，中國第十三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正式通過外商投資法，並於2020年1月1日起生效。此外，於2021年12月27日，商務部與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聯合頒佈《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21年版)》，於2022年1月1日生效，以取代之前的負面清單(2020年版)。

外商投資法訂明三種形式的外商投資。然而，外商投資法並無明確訂明合約安排為外商投資形式。誠如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由於根據外商投資法合約安排並未被指明為外商投資，倘日後的法律、行政法規或國務院規定的條文並無將合約安排視為外商投資形式，則整體合約安排及構成合約安排的各協議將不會受到影響及將繼續為合法、有效及對各方具約束力。儘管如此，外商投資法訂明，外商投資包括「外國投資者根據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國務院規定的其他方式於中國的投資」。因此，未來的法律、行政法規或國務院條文可能將合約安排訂為外商投資的方式，繼而我們的合約安排會否被確認為外商投資、我們的合約安排會否被視為違反外商投資准入規定，以及我們的合約安排將如何被處理仍屬未知之數。

於2023年2月17日，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發佈《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境外上市管理試行辦法**」)及五項配套指引，於2023年3月31日生效。境外上市管理試行辦法將通過採納備案監管制度監管中國境內企業直接及間接於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中國證監會亦於同日就發佈《關於境內企業境外發行上市備案管理安排的通知》召開新聞發佈會，(其中包括)澄清已於境外上市管理試行辦法生效日期(即2023年3月31日)或之前境外上市的境內企業應視為存量企業。存量企業不要求立即備案，後續如涉及再融資等備案事項時應按要求備案。境外上市管理試行辦法還規定已完成境外發行上市的發行人發生控制權變更、自願或強制退市等重大事件後，需向中國證監會提交後續報告。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的營運並未受上述法律、決定、實施條例及細則以及行政措施所影響。根據當前狀況及本公司的初步評估，董事會認為，上述法律、決定、實施條例及細則以及行政措施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業務計劃及財務狀況造成即時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司將繼續監察上述法律、決定、實施條例及細則、行政措施以及相關法律法規的發展，並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就此作出進一步公告。

報告期後的近期發展

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於報告期後無重大變動。

展望

我們的高等教育(傳媒及藝術)及職業教育將繼續為本集團提供穩定的收益及現金流量。另一方面,我們致力於通過促進產教融合來擴大業務。

鑒於網上購物及線上視頻平台備受歡迎,在與我們的傳媒及藝術高等教育相關的行業中,我們認為中國的直播電商將為我們的學生帶來更多的就業機會及為集團提供更多的商機。通過將主播的互動娛樂與消費者的即時購買行為相結合,直播電商正在改變網上購物的模式。隨著直播購物活動在中國的興起,越來越多的知名品牌及小微品牌通過直播電商拓展銷售渠道。

憑藉旗下大學的人才資源及影視製作業務網絡的優勢,我們一直致力於將業務拓展至直播電商並為我們的學生創造就業機會。

旗下大學的江蘇直播電商與數字經濟產業學院能夠為直播電商行業提供潛在的主播、網紅、內容創作者、場景設計師及燈光師等的人才儲備。我們目前有28,000多名學生及教師,大部分學生的專業為廣播主持、演藝、數字媒體、影視制作及美術設計、動畫及傳媒相關學科。預計未來我們每年的畢業生人數將超過5,000人。自2004年建校以來,旗下大學已培養45,000多名畢業生。多名傑出校友在娛樂及傳媒行業均有卓越成就,涵蓋媒體主持人、演員、歌手、模特及影視編導等不同職業。

另一方面,我們長期從事影視製作及投資行業,於此期間,我們與眾多知名藝人合作,並與彼等保持良好的關係。該等藝人在社交媒體上普遍擁有大量粉絲,其中部分藝人已具備較強的直播帶貨能力。未來,我們打算製作或投資的部分影視劇的演員將來自與我們直播電商業務合作的該等藝人及網紅主播。

為迎合我們直播電商業務的發展,我們以新品牌成立了新公司(即華夏優選、華夏優品、華夏嚴選及華夏互娛),在北京及南京設立直播工作室,並招募了一支經驗豐富的直播電商運營團隊。我們的直播運營團隊一直與各種優質產品(包括化妝品、時尚產品、食品、書籍及文化生活用品)供應商進行談判。自2022年下半年起,我們與在抖音、快手等視頻平台上擁有眾多粉絲的若干藝人及網紅組織了一些試播合作,以評估彼等的直播帶貨表現。我們將挑選合適的藝人及網紅與我們合作開展直播電商業務,並預期我們直播電商業務將於2023年第二季度正式推出。

高等教育(傳媒及藝術)及職業教育

中國中共中央辦公廳及中國國務院辦公廳於2021年頒佈《關於推動現代職業教育高質量發展的意見》，(其中包括)鼓勵上市公司在中國進行職業教育。我們認為，在中國發展職業教育相關政策的支持下，於中國提供本科課程的民辦高等教育經營者是受益者。

為促進直播電商行業與傳媒及藝術高等教育相融合，旗下大學的江蘇直播電商與數字經濟產業學院已開設一些直播間及相關課程，以培養學生成為潛在的主播、網紅及運營人員，並積極地尋找企業合作，為學生提供實習及就業機會。

本公司預計，假設各期宿舍及設施建設完成以及獲得必要的政府批准，旗下大學的主校區最多可容納的學生或會進一步增加至超過30,000人。

旗下大學已向相關政府部門提交增加學費申請，尚待政府審批。儘管我們無法控制增加學費的審批日期，我們將不時與當地政府部門跟進。我們預計，倘我們獲批准增加學費，旗下大學可招聘更多優秀的教師，進一步提高教學質量。

影視製作及投資

於2023年，應收款項回收將成為我們影視製作及投資業務的主要任務。鑒於收益及應收款項週期較長，我們對影視製作及投資業務的未來發展持謹慎態度。未來，我們投資影視製作的一個關鍵考慮因素是，與我們的直播電商業務合作的藝人及網紅主播將成為我們計劃投資的影視劇的演員陣容的一部分。

直至本公告日期，影視劇《斗破蒼穹》(本集團投資30%)的製作已完成，根據投資協議的若干條款，該劇於報告期間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影視劇《斗破蒼穹》預期將於2023年下半年交付。影視劇《奔騰年代II》(本集團投資60%)仍在編寫劇本階段中，而影視劇《白羽流星》(本集團投資50%)已獲得所需的發行許可，及我們正在與客戶協商交付時間表。影視劇《女士的品格》(本集團投資40%)的首輪發行已於2023年2月完成，因此，相應的收益預期將於2023年上半年確認。

COVID-19的影響

隨著中國自2022年12月起放寬COVID-19限制，根據現有情況及本集團可獲得的現有資料，預期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COVID-19狀況對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將不會有重大影響。然而，本集團將密切關注COVID-19的狀況，並在必要時作進一步披露。

總結

我們將繼續提高高等教育（傳媒及藝術）及職業教育業務的教學質量、擴大學生容納量並爭取增加學費。憑藉我們旗下大學的江蘇直播電商與數字經濟產業學院的支持、超過28,000名學生及教師的人才儲備及我們於影視製作行業的業務網絡的優勢，我們將全力以赴發展直播電商業務，為本公司股東（「股東」）提高回報。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分部收益				
高等教育(傳媒及藝術)及職業教育	561,747	85.5%	472,764	81.8%
影視製作及投資	95,068	14.5%	105,287	18.2%
總計	<u>656,815</u>	<u>100.0%</u>	<u>578,051</u>	<u>100.0%</u>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總收益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78.1百萬元增長13.6%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56.8百萬元，乃主要由於來自高等教育(傳媒及藝術)及職業教育業務的收益均有所增長所致。

我們來自高等教育(傳媒及藝術)及職業教育業務的收益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72.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88.9百萬元，或18.8%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61.7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旗下大學在校生總人數增加所致。

我們來自影視製作及投資業務的收益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5.3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5.1百萬元。相若期間來自本業務分部的收益波動一般乃由於若干原因，包括但不限於每集定價、劇集集數、影視劇類型及我們對於相若期間出售的每部影視劇的投資比例。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主要歸屬於電視劇《新居之約》(前稱為《理想的房子》，本集團投資55%)。相比而言，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主要包括電視劇《崑崙絲路寶藏》(本集團投資50%)、《無與倫比的美麗》(本集團投資27%)及《別叫我酒神2》(本集團投資50%)所得收益及已於2020年交付的電視劇《朝歌》期後因若干商業原因未能播出造成收益減少人民幣70.0百萬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影視製作及投資業務錄得的毛損率為25.6%，主要由於撇減若干陳舊或滯銷存貨人民幣36.1百萬元所致，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損率主要是由於就2020年交付的電視劇《朝歌》（由於若干商業原因後續沒有播放）扣除人民幣70.0百萬元的收益。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2.1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政府補助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益及虧損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3.7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變動收益減少所致。

銷售開支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銷售開支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7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2百萬元，或12.6%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5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影視製作及投資業務的分銷開支有所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行政開支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1.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2百萬元，或3.5%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5.0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行政人員薪酬有所增加所致。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項下的減值虧損（經扣除撥回）

預期信貸虧損項下的減值虧損（經扣除撥回）主要包括我們的影視製作及投資物業的若干貿易應收款項以及我們的高等教育（傳媒及藝術）及職業教育業務的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本集團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項下的減值虧損（經扣除撥回）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7.2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5.2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就影視製作及投資業務的若干長期未收回貿易應收款項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140.5百萬元。

稅項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8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影視製作及投資業務的遞延稅項有所增加所致。

年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利潤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5.5百萬元減少人民幣47.3百萬元或37.7%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8.2百萬元。

年內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利潤(虧損)

年內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利潤(虧損)包括水木源終止經營業務於可資比較期間的業績及出售水木源的收益(請參閱本公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於2022年1月1日起至完成出售水木源日期(即2022年4月12日)止期間，水木源錄得虧損約人民幣19.6百萬元，而於2021年4月6日(收購日期)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錄得虧損人民幣14.6百萬元，且其業績表現不如預期主要是由於COVID-19疫情的影響及與水木源經營有關的監管規定日益嚴格所致。

由於出售水木源，本集團於報告期間錄得收益約人民幣43.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一次性終止確認有關收購水木源的或然代價(於2021年12月31日已錄作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人民幣56百萬元所致。

年內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的年內利潤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1.8百萬元增加69.8%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1.9百萬元。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 經調整純利

為補充本集團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亦將經調整純利(「經調整純利」)作為額外財務計量。本集團呈列該財務計量乃由於本集團管理層使用該財務計量，透過撇除於報告期本集團認為對本集團表現不具指示性的若干項目的影響以評估本集團的財務表現。本集團亦認為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額外資料，有助於彼等與本集團管理層採用同樣方式理解並評估本集團經營業績及將會計期間的財務業績與本集團同業公司者進行比較。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屬非經常性質且為投資者提供公正的陳述以理解本集團的經營業績。然而，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並未具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的標準化涵義，因此可能與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所呈列的類似措施不具可比性。

經調整純利(未經審核)指就過往年度不存在的年內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利潤(虧損)、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及撇減若干存貨調整後的年內利潤。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經調整純利為人民幣118.8百萬元，較2021年同期的人民幣186.7百萬元減少人民幣67.9百萬元或減少36.4%。

下表載列我們的經調整純利與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及呈列的最直接可資比較財務計量(年內利潤)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	121,923	71,822
減／加：年內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利潤／虧損	(43,710)	53,674
加：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4,550	61,207
加：撇減存貨	36,052	—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純利	118,815	186,703

經調整純利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項下的業績計量方法。使用經調整純利作為分析工具有重大局限性，因為其並無包括影響有關期間利潤的所有項目。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通過2020年7月全球發售(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30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籌集的資金及經營所得現金應付其現金需求。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520.9百萬元(於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250.0百萬元)，其中大部分以人民幣(「人民幣」)及港元計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主要是由於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增加及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減少所致。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結構性存款及上市股本投資為人民幣459.7百萬元(於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578.0百萬元)。大部分該等結構性存款及上市股本投資從銀行購買，用於更好地運用我們的現金盈餘。

本集團繼續保持健康穩健的財務狀況。於2022年12月31日，流動比率(流動資產總值與流動負債總額的比率)為356.4%(於2021年12月31日：267.8%)。本集團總資產從於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703.5百萬元減少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225.0百萬元，而我們的負債總額從2021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88.4百萬元減少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82.6百萬元。資產負債率從2021年年末的26.7%減少至2022年12月31日的18.1%。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計息借款(於2021年12月31日：無)。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總權益為人民幣2,642.4百萬元(於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2,715.1百萬元)。董事會將根據本集團業務營運、業務增長、相關資金需求及可用財務資源不時評估本集團的資本架構。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計息借款總額除以總權益計算。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計息借款，其資產負債比率為零（於2021年12月31日：零）。

資本開支及承擔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購買主要用於擴張旗下大學容量的物業及設備支付人民幣75.4百萬元，並就旗下大學佔用的若干租賃土地支付人民幣32.0百萬元。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194.0百萬元（於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44.9百萬元）。

外匯風險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於中國運營，其多數交易以人民幣（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的功能貨幣）結算。於2022年12月31日，除若干以外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及存款外，本集團並未因其營運而存在重大外幣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對沖目的而訂立任何金融工具，乃由於其預期外匯風險將不重大。

質押資產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質押資產（於2021年12月31日：零）。

或然負債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所披露，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於2021年12月31日：零）。

重大投資

除若干結構性存款（計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外，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作出或持有其他重大投資（包括向任何被投資公司作出價值佔本公司於2022年12月31日資產總值5%或以上的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上文「業務回顧及展望」一節所披露的出售水木源的全部股權外，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綜合聯屬實體或聯營公司。

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詳細未來計劃。

僱員及薪酬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合共1,755名僱員（於2021年12月31日：2,173名）。下表載列於2022年12月31日按職能劃分的僱員總數：

職能	僱員人數
持續經營業務	
高等教育（傳媒及藝術）及職業教育	
教師	1,481
行政	180
影視製作及投資	
內容創意	65
行政	29
合計	1,755

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的總薪酬成本為人民幣145.2百萬元，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137.6百萬元。

本公司亦已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告「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

董事會力求達到高水平的企業管治，這對本公司發展及保障股東之利益至關重要。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認為，透明度及良好的企業管治將有助本公司取得長遠成功。

本公司已採納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載偏離情況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建議，但並無規定，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的職責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蒲樹林先生（「**蒲先生**」）兼任董事會董事長（「**董事長**」）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蒲先生為本集團的創辦人且於本集團業務經營及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董事會相信，由蒲先生兼任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可確保本集團內部領導貫徹一致，並使整體戰略規劃更有效及更具效率。此架構將令本公司及時有效地作出及執行決策。

董事會認為，權力和權限的平衡將不會因此項安排而受損。此外，所有重大決定乃經諮詢董事會成員（包括相關董事委員會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後作出。董事會將不時重新評估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的職務分工，經考慮本集團整體情況，可能會建議日後由不同人士分別擔任該兩項職務。

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其他資料將載於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按不比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寬鬆的條款採納管理人員之證券交易政策（「本公司守則」）作為其自身證券交易守則，以規管本公司董事及相關僱員的所有證券交易及本公司守則載列的其他事宜。

經向全體董事及相關僱員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確認彼等自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起至本公告日期一直遵守本公司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成立的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李卓然先生、張紀中先生及黃煜先生，李卓然先生（本公司具備適當專業資格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並已與獨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舉行會議。審核委員會亦已與本公司高級管理成員討論有關本公司採用的會計政策及常規、風險管理以及內部控制的事宜及財務申報事宜。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的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就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董事會於2023年3月31日批准的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所列載數額核對一致。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鑒證業務，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未對初步公告發出意見或鑒證結論。

其他資料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

根據日期為2020年6月22日的股東決議案有條件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已自2020年7月15日(本公司股份(「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日期(「上市日期」))起生效。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旨在通過股份擁有權、股息及就股份作出其他分派及／或股份增值，令合資格人士(「合資格人士」)的利益與本集團利益一致，以及鼓勵及留任合資格人士為本集團的長期發展及利潤作出貢獻。為免生疑，自2023年1月1日起，已於新第17章生效前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自2023年1月1日起，本公司將依賴為現有股份計劃所提供的過渡性安排，並於適用情況下遵守新第17章。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獎勵計劃規則，本公司與Tricor Trust (Hong Kong) Limited(「受託人」)於2021年9月24日訂立信託契據，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授出、管理或歸屬任何獎勵股份(「獎勵股份」)。

於2022年12月31日，受託人已於聯交所購買合共32,000,000股股份(於2021年12月31日：13,741,000股股份)及概無於報告期內授出獎勵股份。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以總代價約9.7百萬港元(未計開支)於聯交所購回5,063,000股股份。所有該等購回的股份隨後已註銷。所購回股份的詳情如下：

報告期內購回的月份	所購回股份 的數目	每股支付的 最高股價 港元	每股支付的 最低股價 港元	總代價 (未計開支) 千港元
2022年1月	2,182,000	1.94	1.68	3,990
2022年2月	2,881,000	2.08	1.87	5,662
總計	5,063,000			9,652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或綜合聯屬實體於報告期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重大訴訟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公告刊發日期止，董事不知悉其他尚未了結或對本集團構成威脅的重大訴訟或索賠。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於上市日期，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超額配股權（定義見招股章程）獲悉數行使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383.0百萬港元，擬用於招股章程所載用途。先前披露的所得款項擬定用途並無任何變動。

下文載列於2022年12月31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的動用情況。

用途	所得款項 動用百分比	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2年		於2022年 12月31日 尚未動用 的金額 (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 的預期時間
			於2021年 12月31日 已動用 的金額 (百萬港元)	12月31日 止年度 已動用 的金額 (百萬港元)		
投資優質內容	30%	414.9	414.9	-	-	不適用
完善及擴大旗下大學	30%	414.9	402.7	12.2	-	不適用
併購	30%	414.9	414.9	-	-	不適用
一般營運資金	10%	138.3	138.3	-	-	不適用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2021年：每股股份0.03港元）。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2023年5月31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將由2023年5月25日至2023年5月31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身份，期間概不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必須不遲於2023年5月24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送抵本公司之香港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財務資料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4	656,815	578,051
收益成本		(339,614)	(301,879)
毛利		317,201	276,172
其他收入	5	32,050	17,153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3,106	43,707
銷售開支		(15,502)	(17,743)
行政開支		(95,042)	(91,816)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145,188)	(87,215)
財務成本		(578)	—
除稅前利潤		96,047	140,258
所得稅開支	7	(17,834)	(14,762)
持續經營業務年內利潤	8	78,213	125,496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年內利潤(虧損)(包括已終止 確認或然代價人民幣56,000,000元)	9	43,710	(53,674)
年內利潤		121,923	71,822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i>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將功能貨幣換算至呈列貨幣的匯兌差額		261,340	(55,455)
<i>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240,704)	41,595
於出售附屬公司後解除換算儲備		(5,061)	—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15,575	(13,860)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37,498	57,962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虧損)：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51,827	111,729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44,640	(54,20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u>96,467</u>	<u>57,527</u>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內利潤(虧損)：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26,386	13,767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930)	528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內利潤	<u>25,456</u>	<u>14,295</u>
	<u>121,923</u>	<u>71,822</u>
以下各項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12,042	43,667
非控股權益	25,456	14,295
	<u>137,498</u>	<u>57,96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67,402	97,869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44,640	(54,202)
	<u>112,042</u>	<u>43,667</u>
每股盈利	11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人民幣分)	<u>5.92</u>	<u>3.47</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人民幣分)	<u>3.18</u>	<u>6.74</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12月31日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1,039,886	946,959
使用權資產		148,491	99,840
其他無形資產		1,128	1,278
遞延稅項資產		–	16,535
其他應收款項	12	29,072	–
租金按金		1,061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	56,861
		<u>1,219,638</u>	<u>1,121,473</u>
流動資產			
存貨		109,126	170,17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818,712	970,73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514,624	577,994
受限制銀行存款	15	42,0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0,872	249,953
		<u>2,005,334</u>	<u>1,968,861</u>
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資產	9	–	613,168
		<u>2,005,334</u>	<u>2,582,029</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236,796	200,144
合約負債		300,507	281,71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	32,862
稅務負債		845	12,486
應付股息		20,950	20,950
租賃負債		3,601	–
		<u>562,699</u>	<u>548,158</u>
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資產相關的負債	9	–	416,168
		<u>562,699</u>	<u>964,326</u>
流動資產淨額		<u>1,442,635</u>	<u>1,617,703</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662,273</u>	<u>2,739,176</u>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務負債		130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	23,138
遞延收入		669	965
租賃負債		19,054	–
		<u>19,853</u>	<u>24,103</u>
淨資產		<u>2,642,420</u>	<u>2,715,073</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117	118
儲備		2,457,279	2,545,78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457,396	2,545,907
非控股權益		185,024	169,166
總權益		<u>2,642,420</u>	<u>2,715,073</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華夏視聽教育集團（「本公司」）於2017年1月4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法例3，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已自2020年7月15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母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Cathay Media Holding Inc.，且其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Media One International (PTC) Limited，其為於2021年1月成立的信託的受託人，財產授予人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長蒲樹林先生。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8,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提供高等及職業教育服務及電視劇及電影製作。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報，不同於本集團的功能貨幣美元（「美元」）。由於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及經營均位於中國，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

2.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資料被合理地預期會影響主要使用者的決策，則該資料被視為重要。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於2021年12月31日的若干比較數字已予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間的呈列。

3.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首次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該等修訂本於2022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對概念架構的提述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的年度改進

於本年度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中所列披露事項概無造成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2020年10月及2022年2月修訂本）	保險合約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回租中的租賃責任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的相關修訂本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有契約的非流動負債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本	披露會計政策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相關之遞延稅項 ¹

¹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待定期限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於可預見的未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客戶合同收益的分類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商品或服務種類		
<i>於一段時間內確認</i>		
高等及職業教育服務收入		
— 高等教育課程	355,127	308,862
— 繼續教育課程	100,238	75,682
— 國際預科課程	42,766	42,405
教育管理服務收入	13,500	8,500
其他配套服務收入	13,633	11,341
	<u>525,264</u>	<u>446,790</u>
<i>於某一時間點確認</i>		
銷售存貨	95,068	105,287
入學考試費用	36,483	25,974
	<u>131,551</u>	<u>131,261</u>
	<u>656,815</u>	<u>578,051</u>
地區市場 (附註)		
中國內地	655,860	576,007
其他	955	2,044
	<u>656,815</u>	<u>578,051</u>

附註：有關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的資料乃按客戶位置呈列。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以向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及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編製及呈報的資料為基礎，以作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用途。主要經營決策者已確認兩個可報告及經營分部，即高等及職業教育分部以及電視劇及電影製作分部。

於2021年4月6日完成收購北京水木華夏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水木源」)後，本集團開始於中國提供藝術培訓服務業務。該業務視為獨立的可報告及經營分部(即藝術培訓服務分部)。收購水木源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20日、2021年1月28日及2021年4月7日的公告。

於2021年12月，本公司管理層決定出售水木源。於2022年3月28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解除協議以向原擁有人出售水木源，且出售已於2022年4月12日完成。因此，水木源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列作已終止經營業務(並無於下列分部資料中呈報)。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詳情載於附註9。

分部收入及業績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按可報告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高等及 職業教育 人民幣千元	電視劇及 電影製作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外部銷售	<u>561,747</u>	<u>95,068</u>	<u>656,815</u>
分部利潤(虧損)	<u>280,746</u>	<u>(172,838)</u>	<u>107,908</u>
未分配			
其他收入			4,148
其他收益及虧損			(1,113)
公司行政開支			<u>(14,896)</u>
持續經營業務除稅前利潤			<u><u>96,047</u></u>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高等及 職業教育 人民幣千元	電視劇及 電影製作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外部銷售	472,764	105,287	578,051
分部利潤(虧損)	222,718	(76,965)	145,753
未分配			
其他收入			794
其他收益及虧損			6,177
公司行政開支			(12,466)
持續經營業務除稅前利潤			140,258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佔本集團銷售總額10%以上的同年客戶收益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67,669	—
客戶B	—	103,774
客戶C	—	59,604

5.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政府撥款(附註)	22,789	3,587
遞延代價利息收入(附註9)	3,215	—
非定期服務收入	3,053	3,402
我校已收捐款	1,510	9,370
銀行利息收入	933	794
其他	550	—
	32,050	17,153

附註：政府撥款主要指地方政府為鼓勵國內業務發展而授出的補貼，並於收取時確認。概無有關該等補貼的未實現條件或或然事項。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收益	4,219	37,53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變動收益	-	7,000
外匯虧損淨額	(1,113)	(823)
	<u>3,106</u>	<u>43,707</u>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即期稅項	1,169	15,114
— 遞延稅項	16,665	(352)
	<u>17,834</u>	<u>14,762</u>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且其直接附屬公司Cathay Media Group (BVI) Inc.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由於並無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開展業務，故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稅法，本公司及Cathay Media Group (BVI) Inc.投資獲豁免繳稅。

由於該兩個年度本集團未有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利潤，因此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附屬公司於該兩個年度的法定稅率為25%。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及其實施細則之相關條文，倘提供學歷教育服務的民辦學校的學校舉辦者並無要求合理回報或學校獲選為非營利性學校，則有關學校可享有所得稅優惠待遇。儘管詳細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已公佈，並自2021年9月1日起生效，但直至本報告期末，由於我校並非強制參選，故此尚未獲選為營利性或非營利性的學校。於報告期末，有關學校獲選為營利性或非營利性的相關稅收政策保持不變，且並無公佈任何其他新的具體稅收實施條例，我校並無就該兩個年度確認任何所得稅開支。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非稅收收入為人民幣558,801,000元(2021年：人民幣471,353,000元)，及相關不可抵扣開支為人民幣261,224,000元(2021年：人民幣162,769,000元)。

8. 年內利潤

持續經營業務年內利潤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釐定：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薪酬	4,878	3,620
其他員工成本		
— 薪金及其他津貼	120,117	114,772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0,238	19,190
	<u>145,233</u>	<u>137,582</u>
物業及設備折舊	49,006	34,536
使用權資產折舊	8,669	6,389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472	548
	<u>58,147</u>	<u>41,473</u>
折舊及攤銷總額	58,147	41,473
減：在建工程資本化	(843)	—
	<u>57,304</u>	<u>41,473</u>
撇減存貨(計入收入成本)	36,052	—
核數師薪酬	3,580	3,980
	<u>36,052</u>	<u>3,980</u>

9. 業務合併／終止經營業務及出售水木源

業務合併

於2021年4月6日，南京碧城完成向水木源唯一股東馬小川先生(「水木源創始人」)收購其全部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300,000,000元，包括1) 現金代價人民幣165,000,000元，已於收購完成時繳足，及2) 截至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的或然代價人民幣45,000,000元(須滿足投資協議內協定的若干條件)(「收購協議」)。收購事項已使用收購法入帳列作收購業務。

收購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20日、2021年1月28日及2021年4月7日的公告。

已終止經營業務及出售水木源

於2021年12月29日，經計及自2021年第四季度以來頒佈的校外培訓（包括非學科類培訓）收緊的監管規定，連同若干省市政府部門因COVID-19宣佈臨時關閉線下校外培訓機構的通知，可能會對水木源的經營、業績及表現產生潛在不利影響，本集團管理層決定退出水木源開展的藝術培訓服務業務。本集團管理層發起一項活動計劃以尋求水木源的買家。關聯資產及負債隨後於2021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報表列作持作出售，因此藝術培訓業務於截至該日止年度列作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2022年3月28日，南京碧城與水木源創始人、水木源創始人的配偶由曉菲女士及青島央金文化藝術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水木源創始人）（統稱為「買方」）簽訂解除協議，以代價人民幣165,000,000元出售水木源的全部股權，及訂立有關南京藍籌向水木源授出的人民幣12,675,000元的尚未結清貸款的結算安排。貸款已於2022年12月31日前結清。出售事項已於2022年4月12日完成，而收購協議中的或然代價已失效並列入出售水木源的收益或虧損計算。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收益（虧損）載列如下：

	2022年1月1日 至2022年4月12日 人民幣千元	2021年4月6日 至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年內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	(19,568)	(53,674)
出售水木源的收益	<u>63,278</u>	<u>-</u>
	<u>43,710</u>	<u>(53,674)</u>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業績如下：

	2022年1月1日 至2022年4月12日 人民幣千元	2021年4月6日 至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收益	21,624	260,342
收益成本、銷售開支及行政開支	(40,816)	(235,362)
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	-	(63,975)
財務成本	(2,434)	(8,119)
其他收入	850	3,901
	<hr/>	<hr/>
除所得稅前虧損	(20,776)	(43,213)
所得稅抵免(開支)	1,208	(10,461)
	<hr/>	<hr/>
年內虧損	(19,568)	(53,674)
	<hr/>	<hr/>
以下各項應佔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虧損)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18,638)	(54,202)
非控股權益	(930)	528
	<hr/>	<hr/>
	(19,568)	(53,674)
	<hr/> <hr/>	<hr/> <hr/>
物業及設備折舊	2,323	6,419
使用權資產折舊	7,289	23,788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5,205	15,501
	<hr/> <hr/>	<hr/> <hr/>

於2021年12月31日，有關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資產及負債的詳情載列如下：

	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資產	
物業及設備	56,291
使用權資產	217,674
商譽	55,379
其他無形資產	160,692
遞延稅項資產	50,59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1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2,418
	<hr/>
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資產總值	613,168
	<hr/> <hr/>
與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資產直接關聯的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2,362)
應付水木源創始人的款項	(17,980)
合約負債	(25,501)
稅務負債	(10,974)
租賃負債	(202,608)
遞延稅務負債	(96,743)
	<hr/>
持有待售的出售集團負債總額	(416,168)
	<hr/> <hr/>

有關已出售終止經營業務的代價、資產及負債的詳情載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已收代價：	
已收現金	100,000
遞延現金代價(附註)	57,376
	<hr/>
總已收代價	157,376
	<hr/> <hr/>

附註：根據解除協議，遞延代價人民幣25,000,000元、人民幣25,000,000元、人民幣30,000,000元及人民幣35,000,000元已分別於2022年8月15日、2022年12月15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分四期支付。遞延代價由水木源的買方股權擔保，及遞延代價已使用實際年利率4.75%就貨幣時間值的影響作出調整。於本年度，推算利息收入人民幣3,215,000元已入賬，而剩餘應收代價(「應收代價」)於2022年12月31日的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應收代價	
— 流動	31,519
— 非流動	29,072
	<hr/>
	60,591
	<hr/> <hr/>

有關已出售終止經營業務的代價、資產及負債的詳情載列如下：

2022年
4月12日
人民幣千元

失去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物業及設備	54,306
使用權資產	210,385
其他無形資產	155,487
遞延稅項資產	50,59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7,456
可收回稅項	2,752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26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7,052)
應付水木源創始人的款項	(17,980)
應付南京藍籌的款項	(12,675)
合約負債	(19,397)
租賃負債	(204,342)
遞延稅項負債	(95,422)
	<hr/>
已出售資產淨值(不包括商譽)	109,378
	<hr/> <hr/>

2022年
4月12日
人民幣千元

出售水木源的收益：

已收及應收代價	157,376
就收購水木源終止確認的或然代價	56,000
已出售資產淨值(不包括商譽)	(109,378)
應佔商譽	(55,379)
非控股權益	9,598
解除換算儲備	5,061

出售收益 63,278

10. 股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內確認為分派的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獲派股息：		
2022年中期股息每股股份0.06港元 (2021年：2021年中期股息每股股份0.06港元)	90,049	82,436
2021年末期股息每股股份0.03港元 (2021年：2020年末期股息每股股份0.08港元)	42,283	110,859
2021年特別股息每股股份0.03港元(2021年：零)	42,284	—
	<u>174,616</u>	<u>193,295</u>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

11. 每股盈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盈利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利潤)	<u>51,827</u>	<u>111,729</u>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股	2021年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629,654</u>	<u>1,657,821</u>

由於2022年及2021年均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不呈列2022年及2021年兩個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盈利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u>96,467</u>	<u>57,527</u>

所用分母與上文所詳列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者相同。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根據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利潤人民幣44,640,000元(2021年：年內虧損：人民幣54,202,000元)以及上文所詳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分母計算，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盈利為每股人民幣2.74分(2021年：每股基本虧損為每股人民幣3.27分)。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貿易應收款項		
— 來自電視劇及電影製作	512,303	500,493
— 來自高等及職業教育	4,585	651
	<u>516,888</u>	<u>501,144</u>
減：信貸虧損撥備	(171,170)	(30,532)
	<u>345,718</u>	<u>470,612</u>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應收貸款(定義見下文附註i)	420,000	420,000
減：信貸虧損撥備(附註i)	(65,757)	(61,207)
	<u>354,243</u>	<u>358,793</u>
應收代價(附註9)(附註ii)	60,591	—
電視劇及電影製作的預付款項	63,000	123,457
服務的預付款項	7,226	5,059
可收回增值稅	6,584	5,422
餐廳經營者的應收款項	5,326	3,782
短期租約的按金	1,453	1,078
其他	3,643	2,534
	<u>502,066</u>	<u>500,125</u>
	<u>847,784</u>	<u>970,737</u>
分析為：		
— 即期	818,712	970,737
— 非即期	29,072	—
	<u>847,784</u>	<u>970,737</u>

附註：

- (i) 於2021年6月21日，南京藍籌與江蘇華紅科教投資集團南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轉讓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南京藍籌同意收購江蘇華紅科教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目標公司」)的全部股權，總現金代價為人民幣450,000,000元，倘自買賣協議日期起計36個月內未能達成若干先決條件(包括完成轉讓南京體育學院奧林匹克學院(「奧林匹克學院」)經營所需的額外地塊)，總現金代價可調整至人民幣250,000,000元。

為順利推進買賣協議內訂明的系列重組，南京藍籌亦訂立兩份貸款協議，據此，南京藍籌將向轉讓方發放兩筆過渡性貸款，本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50,000,000元（「250百萬過渡性貸款」）及人民幣170,000,000元（「170百萬過渡性貸款」）（統稱為「應收貸款」）。應收貸款不計息，到期日為滿六個月當日，其中，人民幣410,000,000元不得用於貸款協議內議定條款以外的任何目的。葉華先生及高杰紅女士（轉讓方創始人）已提供個人擔保並將彼等於轉讓方67%及33%的股權以及江蘇紫金科教投資有限公司（「江蘇紫金」）9%的股權抵押予南京藍籌，作為應收貸款的擔保。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轉讓方尚未償還應收貸款且有關貸款已逾期。

本公司董事在尋求獨立專業估值師支持後認為，轉讓方及轉讓方創始人所持已抵押資產（包括目標公司的全部股權及江蘇紫金9%的股權）於報告期末的估計公平值將約為人民幣354,243,000元（2021年：人民幣358,793,000元），及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已確認信貸虧損撥備人民幣65,756,000元（2021年：人民幣61,207,000元）。

- ii. 應收代價由水木源40%的股權擔保。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因該等抵押物而確認應收代價虧損撥備。

於2021年1月1日，來自客戶合同的貿易應收款項金額為人民幣367,549,000元。

下文載列按收益入賬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26,765	180,972
1至2年	143,000	289,640
2至3年	175,953	—
	<u>345,718</u>	<u>470,612</u>

本集團給予客戶的信貸期介乎3個月至一年。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賬面總值人民幣311,746,000元（2021年：零）的債務，其於報告日期已逾期但並未減值。在該逾期結餘當中，人民幣175,953,000元（2021年：零）已逾期90日或以上及未被視為違約，因本集團根據每一客戶的過往還款記錄，財務狀況及現行信譽狀況，認為此等結餘可予以收回。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63,669	86,865
物業及設備應付款項	115,663	49,899
薪金應付款項	21,568	21,250
向學生收取的雜項按金	17,034	16,094
建築供應商的存款	8,578	12,414
代表學生收取的酌情補貼	4,278	4,784
增值稅及其他應付稅款	4,751	1,045
其他應付款項	1,255	7,793
	<u>236,796</u>	<u>200,144</u>

下文載列按交易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7,557	40,605
1至2年	1,463	19,140
2年以上	44,649	27,120
	<u>63,669</u>	<u>86,865</u>

14.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港元	簡明綜合 財務報表所示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0.00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及2022年12月31日	5,000,000,000	5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1年1月1日及2021年12月31日	1,660,000,000	16,600	118
已購回及註銷的股份	(5,063,000)	(51)	(1)
於2022年12月31日	<u>1,654,937,000</u>	<u>16,549</u>	<u>117</u>

於2021年12月29日，本公司董事會議決行使其於一般授權項下的權力以購回本公司股份，而視乎市況，本公司可能按最高總金額100百萬港元不時於聯交所公開市場購回已發行股份。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透過聯交所購回及註銷本身的普通股如下：

購回月份	普通股 數目	每股價格		支付的總代價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千港元	等同於 人民幣千元
一月	2,182,000	1.94	1.68	3,990	3,412
二月	2,881,000	2.08	1.87	5,662	4,844
總計	<u>5,063,000</u>			<u>9,652</u>	<u>8,256</u>

上述普通股已於購回時註銷。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未購回及註銷任何股份。

本公司附屬公司於年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已上市證券。

15. 或然負債

於2022年8月31日，我於中國法院提起的一起訴訟中被指定為被告。原告索賠金額約為人民幣41,784,000元，另加與可變校園建設成本相關的訴訟費及律師費。於2022年12月，法院亦批准凍結一個銀行賬戶，餘額為人民幣42,000,000元（已於2022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報表受限制銀行存款項下披露）。直至綜合財務報表日期，中國法院尚未作出正式判決。

在徵詢獨立法律意見後，本公司董事認為結果及最終付款金額（如有）並不確定，故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未計提撥備。

刊發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全年業績公告將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cathaymedia.com) 刊發。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將寄發予股東並於適當時候在相同網站可供查閱。

承董事會命
華夏視聽教育集團
主席兼執行董事
蒲樹林

中國，2023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蒲樹林先生、吳擘先生、嚴翔先生及劉志雄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紀中先生、李卓然先生及黃煜先生。